

蔬菜、鸡蛋、水果等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市精神病福利院 2024 年度公费食堂物资采购

合同编号:2024-ZW-1

甲方:乌鲁木齐市精神病福利院

乙方:乌鲁木齐市亚心一辰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甲方)所需蔬菜、鸡蛋、水果等物资委托新疆西部工程项目设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为市精神病福利院2024年度食堂物资蔬菜、鸡蛋、水果等招标采购。经专家小组确定乌鲁木齐市亚心一辰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为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品种、数量、计量

1、品种：甲方每日指定采购的各类品种。

2、数量：按甲方每日指定采购数量为准。

3、计量单位：按公斤计

4、计量方法：由乙方称重，送到甲方所指定地点，再由甲方核准称重。

5、报价格式：

★根据中标通知书所下浮的比例。各品种商品的配送价按新疆北园春市场网络报价当日价格为基准价。

6.要求每日北京时间10:00前乙方将前日所订购的物资送到医院。

二、质量保证

1、乙方保证提供本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国家质量安全标准。答疑附件的质量要求，干净卫生、无杂质，无过期、

变质、腐烂、以假充真、以次充好等现象，并保证其销售的产品不存在有造成甲方或任何第三人人身损害的现实或潜在的危险；若因此造成任何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乙方应保证其配送的每一个批次的货物符合上述质量标准及相应的安全标准。提供所需证件及产品检验报告单。检验报告、如发现偏离，甲方将取消乙方供货资格，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3、乙方需在本合同签署之日向甲方提供各种有效证照的复印件(需加盖乙方公章)，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食品卫生许可证、产品质量检验报告等与食品销售要求相关的资质证明，否则，甲方有权不予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必须保证上述各类证照始终处于合法、有效状态。

4、根据甲方采购计划单的品种数量，乙方不得缺斤少两，缺货少货，如果数量不足乙方当日12:00前（北京时间）必须补齐，运输费用乙方自理。乙方如果未按时补齐货，承担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1000元，扣除相应货款。

5、如甲方应急临时需购货品，乙方必须按指定的品种、数量,在接到甲方的要货通知后2小时内及时送货。

三、交货时间、地点

1、乙方按甲方要求配送货物的日期将货物送达至指定地点并确保及时配合甲方完成验收工作。

2、到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甲方指定的接

货人为：总务科采购员、食堂负责人和食堂库房保管员，双方明确，除该指定接货人外，其他任何人员（包括甲方的其他任何工作人员）签署的接货单，甲方均不予认可。

3、供货时间：根据甲方的具体要求进行配送，如乙方不能及时送货造成甲方无法正常营业者，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二次出现同样情况者，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有特殊需求的供货时间,由甲方指定供货时间与频次。

5、交货完成前（即货物交付完毕且经甲方书面验收合格前），本合同项下货物的损毁灭失风险由乙方承担。

四、货物的包装及运输

1、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方式的确定和包装费用均由乙方负责；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的货物有任何的损坏由乙方负责。乙方所提供的货物不得敞露运输，货物装卸必须做到轻装轻卸。

2、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和保险费等均已包含在合同单价内。

3、采用定型包装的货物，包装必须符合国家对产品包装的有关规定。货品由生产厂家使用符合国家食品卫生要求的包装箱或包装袋进行完整包装，包装上必须有清晰的厂家信息、生产日期、保质期、净重量、均有 QS 标识；包装破损甲方有权不予以接收。

4、乙方保证运输周转的容器与车辆的清洁卫生和防止货物在运输过程中受到污染。乙方所提供的货物不得敞露运

输，货物装卸必须做到轻装轻卸。

5、配送保障货品的质量与运输安全。密闭式货车配送。

五、验收

1、验收标准：以招标文件及本合同甲、乙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为货物的验收标准。甲方仅对乙方交付货物的数量、规格、外观等进行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不代表乙方对所交付货物潜在质量安全问题免责。验收时要求除冰块后进行过秤，对有腐烂、变质、冻伤过秤前有权拒收，经拒收的菜品乙方须在3小时内进行更换，费用乙方自理，如未及时送达给甲方造成的相关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外观要求：形状完整、色泽鲜亮、质地鲜嫩、气味正常、长度均匀，有蔬菜应有的本色。做到“五无”：无黄叶、无刀伤、无霉烂、无污染、无病虫害。无破损、蔬菜码放整齐，不得过熟或欠熟。

品质要求：

①叶菜类：外形正常、叶梗光滑幼嫩、不干瘪凋萎，无过多黄叶，色泽正常。去除根须，不含土，无虫害。大白菜、卷心菜类蔬菜切开不变黑，无腐烂情形，无明显浸水现象；农药残留不超标；

②根茎类：无虫咬、发芽、发霉现象，新鲜，形态大小与采购人自购标准相当农药残留不超标。

净菜率要求：辣椒类：95%以上；叶菜类：80%以上；葱蒜类：90%以上；果菜类：95%以上；花菜类：95%以上；

茎菜类：90%以上；根菜类：90%以上；食用菌类：95%以上。

2、数量的认定：乙方每日依据甲方提供的物资计划单中品种数量配送；甲方工作人员和乙方工作人员现场称重或点数完毕后，共同在送货单上核准签字，并加盖乙方发票专用章作为结账凭证。计量单位：按公斤、件、箱计。

3、自交货后当日，甲方应依照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的质量要求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规定时限内进行更换，直至验收合格，如果因乙方供货质量原因造成的甲方损失，乙方还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并承担相应赔偿。

六、货款的支付

1、乙方必须提供开户行及账号和统一正规普通发票(不能在税务局代开发票)，并附上增值税发票查验单，否则视为自行放弃供货资格；

2、甲乙双方签订协议之后，由乙方为甲方先行垫付货款，滚动式结账，每月进行1次货款结算。如遇节假日、甲方财务扎帐等特殊情况，结账日期顺延。

3、配送金额不能超过中标金额。

七、违约责任

1、必须满足对在发生突发公共安全等不可抗力事件时，各单位封闭在家状况下对甲方无条件提供货物保障供应，如

不能满足极端特殊条件下的供应，视为违约，赔偿甲方合同总额的 30% 的违约金（支付现金或由未结算货款进行抵扣），并自动终止合同。

2、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要求配送货物的日期交货，未按时交付货物，乙方负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 1000 元，扣除当日货款；乙方逾期供货超出交付期 3 天(含 3 天)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拒绝支付任何货款。

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障碍无法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延时的原因，配送时间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延期交货后，及时采取补救措施，不得无故断货。

4、乙方所交货物不符合招投标文件、答疑附件及合同规定的要求的，由乙方负责调换，并承担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调换或拒绝调换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承担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 1000 元，扣除相应货款。

5、若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或任何第三人发生食物中毒等食品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索赔、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公证费、差旅费等甲方采取诉讼途径发生的一切费用）以及相关法律责任；除此之外，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中标价 50% 的违约金。

6、乙方（中标供应商）保证在供货时遵从甲方关于本项目的采购程序，保证不会将合同及（或）其中的权利、义

务转让，保证不会转包、分包。如发现转包、分包现象，甲方有权扣除上月货款及终止合同。

7、乙方在供应过程中，因送货车辆在甲方院内发生交通事故，乙方承担全部经济责任，甲方保留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

八、附则及其他

1、甲乙双方签定本合同时效为：2024年5月16日至2025年2月28日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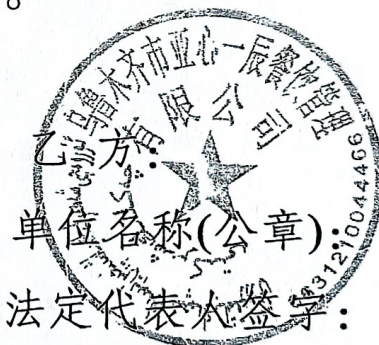
甲方：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

2024年5月16日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

2024年5月16日